

叢書集成新編

三〇

新文豐出版公司 印行

叢書集成新編

第三〇冊目錄

社會科學類

官制

周禮鄭氏注十二卷附札記	漢	鄭玄注	士禮	一
周官新義十六卷附考工記解	宋	王安石撰	經苑	八四
二卷、四庫提要				
太平經國之書十二卷附官制圖	宋	鄭伯謙撰	學津	一五二
周禮五官考一卷	明	陳仁錫述	學海	一七八
周禮疑義舉要七卷附四庫提要	清	江永撰	守山	一八一
周禮序官考一卷	清	陳大庚著	借月	二〇五
春秋職官考略三卷附四庫提要	清	程廷祚撰	藝海	二〇九
左傳職官一卷	清	沈淑纂	藝海	二二六
左傳官名考二卷	清	李調元輯	函海	二二八
漢官解詁一卷	漢	王隆撰	平津	二四二
漢官儀二卷	漢	胡廣注	平津	二四六
漢官典職儀式選用一卷	漢	應劭撰	平津	二六〇
漢官一卷	漢	蔡質撰	平津	二六四
兩漢五經博士考三卷	清	孫星衍校集	平津	二六四
三國職官表三卷	清	張金吾撰	後知	二六七
翰林志一卷附四庫提要	唐	洪飴孫撰	史學	二八四
麟臺故事四卷附補遺、四庫	宋	李肇撰	百川	三六〇
	宋	程俱撰	十萬	三六三

提要、補正

玉堂雜記三卷附四庫提要	宋	周必大撰	嶺南	三九〇
翰林記二十卷	明	黃佐撰	紀錄	四八二
錦衣志一卷	明	王世貞撰	學海	四八七
官爵志三卷	明	徐石麒輯	指海	四九六
內閣小志一卷附內閣故事	清	葉鳳毛撰	平津	五〇三
建立伏博士始末二卷	清	孫星衍述	漸西	五〇八
會典簡明錄一卷	清	張祥河訂	借月	五二〇
內閣志一卷	清	席吳鑒撰	豫章	五二三
冬官旁求二卷	清	辛紹業著		
官規				
三事忠告四卷	元	張養浩著	貸園	五四一
薛文清公從政錄一卷	明	薛瑄著	寶顏	五五六
政學錄五卷	清	尹會一撰	畿輔	五五九
學治臆說二卷	清	鄭端輯	讀畫	六一四
學治續說一卷	清	汪輝祖纂	讀畫	六二七
學治說贅一卷	清	汪輝祖纂	讀畫	六三三
官箴				
忠經一卷附四庫提要	漢	馬融撰	津逮	六三六

臣軌二卷
 朱文公政訓一卷
 官箴一卷附四庫提要
 西山政訓一卷
 求志編一卷
 牧鑑十卷
 佐治藥言一卷
 續佐治藥言一卷

清	清	明	明	宋	宋	宋	唐	漢
汪輝祖纂	汪輝祖纂	楊昱輯	王文祿撰	真德秀著	呂本中撰	朱熹著	武后撰	鄭玄注
知不足	知不足	得月	百陵	寶顏	百川	寶顏	佚存	
七一九	七一一	六七五	六七二	六六八	六六五	六五八	六四〇	

2960/01

獸醫。下士四人。獸牛馬之屬。

酒正。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酒正。酒之長。

酒人。奄十人。女酒三十人。奚三百人。春。辨氣。閉藏者。今謂之。官人。月令。仲冬。其器固以。征。女酒。女。奴。曉。酒者。古者。從。坐。男。女。淫。入。縣。官。爲。其。其。少。才。知。以。爲。從。今。之。傳。史。官。傳。或。曰。奚。官。女。

漿人。奄五人。女漿十有五人。奚百有五十人。女。漿。女。奴。曉。漿者。

淩人。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淩。冰。室。也。詩。云。二。之。日。臨。冰。沖。沖。三。之。日。納。于。淩。陰。

籩人。奄一人。女籩十人。奚二十人。竹。曰。籩。女。籩。女。奴。曉。籩者。

醢人。奄一人。女醢二十人。奚四十人。醢。豆。實。也。不。謂。之。豆。此。主。醢。豆。不。盡。于。醢。也。女。醢。女。奴。曉。醢者。

醢人。奄二人。女醢二十人。奚四十人。女。醢。女。奴。曉。醢者。

醢人。奄二人。女醢二十人。奚四十人。女。醢。女。奴。曉。醢者。

婦人。奄一人。女婦十人。奚二十人。以。巾。覆。物。曰。婦。女。奴。曉。婦者。

宮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掌舍。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舍。行。所。解。止。之。處。

幕人。下士一人。府二人。史二人。徒四十人。幕。帷。覆。上。者。

掌次。下士四人。府四人。史二人。徒八十人。次。自。宿。正。之。處。

大府。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十有六人。胥八人。徒八十人。大。府。爲。王。治。藏。之。長。若。今。司。農。矣。

玉府。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工八人。賈八人。胥四人。徒四十有八人。工。能。攻。玉。者。

內府。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十人。內。府。主。良。貨。賄。藏。在。內。者。

外府。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十人。外。府。主。泉。藏。在。外。者。

司會。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五人。徒五十人。會。大。計。也。司。會。主。天。下。之。大。計。

計。官。之。長。若。今。尚。書。

司書。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八人。司。書。主。計。會。之。簿。書。

職內。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徒二十人。職。內。主。入。也。若。今。之。泉。所。入。謂。之。少。內。

職歲。上士四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徒二十人。主。歲。計。以。歲。斷。

職幣。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賈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司裘。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掌皮。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徒四十人。

內宰。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內。宰。當。中。官。之。長。

內小臣。奄上士四人。史二人。徒八人。奄。其。賢。者。

閹人。王宮每門四人。囿游亦如之。閹。人。司。管。以。啓。閉。者。刑。人。鑿。者。使。守。門。也。游。苑。也。游。離。宮。也。

寺人。王之正內五人。寺。之。官。侍。也。詩。云。寺。人。孟。子。正。內。路。也。

內豎。倍寺人之數。豎。未。冠。者。之。官。名。

九嬪。嬪。婦。也。魯。義。曰。古。者。天。子。后。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以。聽。天。下。之。內。治。以。明。章。婦。順。故。天。下。內。和。而。家。理。也。不。列。夫。人。於。此。官。者。夫。人。之。於。后。猶。三。公。之。於。王。坐。而。論。婦。禮。無。實。職。世。婦。不。言。數。者。君。子。不。苟。於。色。有。婦。德。者。充。之。無。則。闕。

女御。嬪。義。所。謂。御。妻。御。猶。進。也。侍。也。

女祝。四人。奚八人。女。祝。女。奴。曉。祝。事者。

女史。八人。奚十有六人。女。史。女。奴。曉。史。事者。

典婦功。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工四人。賈四人。徒二十人。典主也。典婦功者。主婦人絲枲功。官之長。

典絲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賈四人。徒十有二人。

典。系。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內司服奄一人。女御三人。奚八人。內司服主宮中裁縫官之長。有女御者以衣服進。或當於王。嚴其禮。使無色過。

縫人。奄二人。女御八人。女工八十人。奚三十人。女工女親
曉裁縫者。

染人下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

追師下士一人。府一人。史二人。工二人。徒四人。追治王石之名。

履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工八人。徒四人。

夏采下士四人。史一人。徒四人。
夏采夏翟羽色。禹貢徐州貢夏翟之羽。有虞氏以爲綬。後世或無故染鳥羽衆而用之。謂之夏采。

大宰之職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國一曰治典以經邦國以治官府以紀萬民二曰教典以安邦國

以教官府。以擾萬民。三曰禮典。以和邦國。以統百官。以諧萬民。四曰政典。以平邦國。以正百官。以均萬民。

五曰刑典以詰邦國以刑百官以糾萬民六曰事典以富邦國以任百官以生萬民

王謂之禮經常所乘以治天下也邦國官府謂之禮法常所守以爲法式也常者其上下通名擢卿大夫統於合也詰猶禁也書曰度作擢卿大夫統於合也詰猶禁也書曰度作

曰使歸其屬而掌邦政以佐王平邦國刑司寇之職故立其官曰使歸其屬而掌邦禁以佐王刑邦國此三時皆有官唯冬無官又無無官

以八瀆治官府。一曰官屬。以舉邦治。二曰官職。以辨邦治。三曰官聯。

以會官治。四曰官常。以聽官治。五曰官威。以經邦治。六曰官灋。以正邦治。七曰官刑。以糾邦治。八曰官計。

以弊邦治。百官所居曰府。弊斷也。鄭司農云。官屬謂六官其屬各六十。若今博士大史大宰大祝大樂屬大常也。小宰職曰。以官府之六屬辨邦治。一曰治絲。二曰牧職。三曰禮職。四曰司職。五曰司職。六曰司職。六屬辨邦治。一曰治絲。二曰牧職。三曰禮職。四曰司職。五曰司職。六曰司職。

四曰致職五曰刑職六曰事職官聯謂國有大事一官不能獨共則六官共舉之聯讀爲連古書連作聯聯謂連事通職相佐助也小密之聯讀爲以官府之六聯合邦治一曰祭祀之聯事二曰賓客之聯事三曰喪荒之聯事四曰軍旅之聯事五曰田役之聯事六曰斂弛之聯事

周禮卷一

風
雨
聲

事官皆指各自領其責之常職非違事通職所共也嘗成謂官府之成事品式也小事職曰以官府之八成經邦治一曰聽政役以比居二曰聽歸田以銷藉三曰聽閭里以服國四曰聽羣實以修刑五曰聽祿位以禮命六曰聽取予以書規七曰聽貨買以資財八曰聽

謂司刑所掌總舉朝華官服章義事也。官制訓三年則大計羣吏之治而陟賞之。玄扈會典司禮之職三

以八則治都鄙。一曰祭祀。以馭其神。二曰澣則。以馭其官。三曰廢置。以馭其吏。四曰象立。

以馭其士。五曰賦貢。以馭其用。六曰禮俗。以馭其民。七曰刑賞。以馭其威。八曰田役。以馭其衆。部之所居曰

度廢癘退也退其不能者事賢而置之緣若今月卒也位爵次也賦口率出泉也貨功也九義之力所爲也禮則其實之創

以八柄詔王馭羣臣。一曰爵。以馭其貴。二曰祿。以馭其富。三曰子。以馭其幸。四曰置。以馭其行。

五曰生以馭其福。六曰斂以馭其貧。七曰廢以馭其罪。八曰誅以馭其過。

臣之老耄上有以養之成王封伯禽於魯曰生以養周公死以爲國公是也五區一日等生門五區上

以八統詔王馭萬民。一曰親親。二曰敬故。三曰進賢。四曰使能。五曰

保庸六曰尊貴七曰遠吏八曰禮賓統所以合衆以尊物也親親若親親九旗也敬故不慢舊也魯平仲久而敬之賢有善行也能多才藝者保庸安有勇者尊貴天下之望也

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二曰園圃。三曰樹畜。四曰織

一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蕃鳥獸。五曰百工。仿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曰鑄錫。化治絲

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閒民無常職轉移執事。

析聞民誦無事業者轉移爲人執事若令儲貸也玄謂三農原隴及平地九穀無穠大麥而有繁茂樹果蔬曰圃園其樊也虞衡掌山之官主山澤之民者澤無水曰藪藪牧田在遠郊菁莪牧之地行曰商盛曰賁卑盛也金玉曰寶布帛曰貨布曰泉貨人之通寶也

降二女嬪于咸。臣妾男女貧賤之稱。晉惠公卜懷公之生曰。將生一男一女。男爲人臣。女爲人主。而名其男曰圉。女曰姜。及懷公質於秦。秦爲宣女嫁圉。疏材百草。異其可食者。而不與同食。以九賦斂財賄。一曰邦中之

二曰四郊之賦。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五曰邦縣之賦。六曰邦都之賦。七曰闕市之賦。八曰山

之賦。九曰幣餘之賦。
財泉穀也。鄭司農云。邦中之賦。二十而稅一。各有差也。幣餘。百工之餘。玄謂賦。口率出泉也。今之薛泉。氏或謂之賦。此其舊名。鄭云。人處所。皆曰賦。故曰邦中之賦。九曰幣餘之賦。

及六十有五皆征之遼師之囑亦云以徵其財征皆謂此賦也。邢中在城郭者四鄉去國百里。邢甸二百里。家削三百里。邦縣四百里。都五百里。此平氏也。關市山澤諸占宜有物附錄。謂古實園中之示警片未非當時火者否乎。入唐事記。

周禮

人共之。好馬王所善而賜也。

周禮卷一

二四

外獲。掌外祭之制。享其其肺脩刑。陳其鼎俎。實之牲體魚腊。凡賓客之饋饗饗食之事。亦如之。始至之禮。既將幣之禮。邦饗者老孤子。則掌其制享之事。饗士庶子。亦如之。若今時之饗士大夫。王制曰。用人養國者。老於賓。師役。則掌其其獻。賜肺肉之事。凡小喪紀。陳其鼎俎而實之。謂喪事之製。

享人。掌其鼎饗。以給水火之齊。饗。以所貢肉及魚腊之器。既饗。乃齊于畢。齊多少之量。職外內饗之器。享者。辨膳羞之物。職主也。饗。今之饗。祭。其大羹。饗。賓客。亦如之。大羹。肉汁。鄭司農云。大羹不致五味也。饗。加鹽菜矣。

甸師。掌帥其屬而辨。辨王藉。以時入之。以其饗。其屬。府史胥徒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

甸師。掌帥其屬而辨。辨王藉。以時入之。以其饗。其屬。府史胥徒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

甸師。掌帥其屬而辨。辨王藉。以時入之。以其饗。其屬。府史胥徒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

甸師。掌帥其屬而辨。辨王藉。以時入之。以其饗。其屬。府史胥徒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

甸師。掌帥其屬而辨。辨王藉。以時入之。以其饗。其屬。府史胥徒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

甸師。掌帥其屬而辨。辨王藉。以時入之。以其饗。其屬。府史胥徒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

甸師。掌帥其屬而辨。辨王藉。以時入之。以其饗。其屬。府史胥徒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

甸師。掌帥其屬而辨。辨王藉。以時入之。以其饗。其屬。府史胥徒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辨。辨王藉也。王以孟春耕藉。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而後庶人。孟春之禮。也。

周禮卷一

二六

收之入。收之。入于玉府。

鼈人。掌取互物。鄭司農云。互物。謂有甲而無鱗之屬。以時簞魚鼈龜鱉凡鱉物。鼈。大蛤。鄭司農云。簞。謂以校網泥中撈取之。鱉物。龜。鼈之屬。白腹。或伏於泥中者。玄謂。鱉物。亦謂鱉刀含菜之屬。

春獻鼈。秋獻龜魚。此其出在淺處可得之時。魚亦謂自獲。祭。祀。共。其。屬。鱉。以。授。鼈。人。鼈。人。掌。其。屬。鱉。以。授。鼈。人。鼈。人。掌。其。屬。鱉。以。授。鼈。人。

膳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肺腊臠肝之事。大物。解。牛。乾。之。謂。之。乾。肉。若。今。涪。州。為。乾。肉。折。曰。臘。之。而。臘。之。曰。臘。臘。小。物。全。乾。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

膳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肺腊臠肝之事。大物。解。牛。乾。之。謂。之。乾。肉。若。今。涪。州。為。乾。肉。折。曰。臘。之。而。臘。之。曰。臘。臘。小。物。全。乾。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

膳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肺腊臠肝之事。大物。解。牛。乾。之。謂。之。乾。肉。若。今。涪。州。為。乾。肉。折。曰。臘。之。而。臘。之。曰。臘。臘。小。物。全。乾。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

膳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肺腊臠肝之事。大物。解。牛。乾。之。謂。之。乾。肉。若。今。涪。州。為。乾。肉。折。曰。臘。之。而。臘。之。曰。臘。臘。小。物。全。乾。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

膳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肺腊臠肝之事。大物。解。牛。乾。之。謂。之。乾。肉。若。今。涪。州。為。乾。肉。折。曰。臘。之。而。臘。之。曰。臘。臘。小。物。全。乾。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

膳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肺腊臠肝之事。大物。解。牛。乾。之。謂。之。乾。肉。若。今。涪。州。為。乾。肉。折。曰。臘。之。而。臘。之。曰。臘。臘。小。物。全。乾。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

膳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肺腊臠肝之事。大物。解。牛。乾。之。謂。之。乾。肉。若。今。涪。州。為。乾。肉。折。曰。臘。之。而。臘。之。曰。臘。臘。小。物。全。乾。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凡。祭。祀。共。豆。肺。臠。臘。肝。

周禮卷第二

天官冢宰下

醫師。掌醫之政令。聚毒藥以共醫事。毒。藥。之。苦。者。如。之。物。恆。多。聚。之。以。共。醫。事。聚。之。以。共。醫。事。聚。之。以。共。醫。事。

醫師。掌醫之政令。聚毒藥以共醫事。毒。藥。之。苦。者。如。之。物。恆。多。聚。之。以。共。醫。事。聚。之。以。共。醫。事。聚。之。以。共。醫。事。

醫師。掌醫之政令。聚毒藥以共醫事。毒。藥。之。苦。者。如。之。物。恆。多。聚。之。以。共。醫。事。聚。之。以。共。醫。事。聚。之。以。共。醫。事。

醫師。掌醫之政令。聚毒藥以共醫事。毒。藥。之。苦。者。如。之。物。恆。多。聚。之。以。共。醫。事。聚。之。以。共。醫。事。聚。之。以。共。醫。事。

二八

周禮

○

疾。養民之疾。四時皆有厲疾。春時有背脊疾。夏時有痒疥疾。秋時有蟄寒疾。冬時有癩上氣疾。

以五味五穀五藥養其病。

也。其治合之齊。則存
乎神。處乎儀之術云。
以五氣五聲五色。賦其死生。
三者。則易之微見於外者。五氣五藏所出氣也。肺氣熱。心氣火。肝氣涼。脾氣溫。腎氣寒。五聲。即語言商角徵羽也。五色。面靨青赤黃白黑也。察其盛衰。兩妻之者。以觀其死生之驗。藏之變。開閉非常。陽藏七。陰藏二。

要在關寸口。能事是者。其唯秦
和乎。伎伯偷得。則疑放散者。
此者。其指扁鵲。食公
兩之以九竅之機。參之以九臟之面。
藏之動靜。歷至與不至。正藏五。又有胃。旁腧。大腸。小腸。脾之六臟。
凡民之有疾病者。分而治之。死終。則各書其所以而入于醫師。
終。所以謂治之。不
少者曰死。老耆曰

愈之狀也。醫師得以創其謀且爲後治之戒。

毒醫掌風癰潰瘍金瘡折瘍之祝藥殺之齊

凡癰瘍以五毒攻之。止病曰療。或治也。五毒有五種之有者。今醫方中。雖方有五毒之名。作之合黃蘗。置石脂丹砂雄
以五氣養

之。以五藥療之。以五味節之。
既割殺而攻盡其宿肉乃養之也。五氣
當爲五穀字之誤也。節。節成其餉之力。
凡藥。以酸養骨。以辛養筋。以鹹養脈。以苦養

氣以甘養肉以滑養竅。以類相養也。酸木味木根立地中似竹辛金味金之體合異物似筋鹹水味水之流行地中似脈苦火出入無形似氣甘土味土含載四者似肉滑滑石也凡諸滑物利往來似竅。凡有瘡

者受其藥焉

獸醫掌療獸病。療獸瘍。畜獸之疾病也。獸醫司醫。凡療獸病。灌而行之以節之。以動其氣。觀其所發而養之。療畜獸必灌行之者爲其病狀

雖知相以緩之。且強其氣位。節趨案之節也。凡療獸瘍。灌而刮之。以發其惡。然後藥之。養之。食之。而後養之。凡獸之氣。謂脈氣。既行之。乃以脈視之。以知所病。

有病者。有鷄者。使療之。死。則計其數。以進退之。

爲公酒者亦如之。謂鄉飲酒以公事作酒者亦以式法及酒材授之使自釀之。辨五齊之名。一曰泛齊。二曰醴齊。三曰盎齊。四曰緹齊。五曰

沈齊。泛者成而浮洋泛然如今宜成醪矣酸醲體也成而汁滓相輝如今情酒矣發綠醴也成而香烈然雖自色氣今名之曰**沈齊**。成而紅赤如今下酒矣沈者成而浮沈如今造清矣白醴以上尤屬醲酌者益以下差清其衆類則然。古之法式未可盡闕杜子春傳曰醲爲醢又醴酒之用玄酒一曰事酒二曰昔酒三曰清酒鄭司農云事酒有事而飲也昔酒

周禮卷二 二九

辨四飲之物一曰清二曰醢三曰漿四曰醕

久白濁所謂難聞者也。清江中。山冬。陰。積。寒。而。成。凡。隨。濁。隨。爲。之。則。少。清。矣。醫。之。字。從。從。國。省。也。某。今。之。嚴。聚。也。隨。今。之。粥。內。則。有。黍。醴。飲。粥。稀。者。之。清。也。鄭。司。義。說。以。內。則。曰。飲。重。醴。稻。酒。黍。酒。黍。醴。清。酒。釀。醴。清。酒。或。以。醴。爲。醴。漿。水。醴。後。致。飲。于。賓。客。之。禮。有。晉。醴。糟。糟。音。楚。與。腐。相。似。晉。與。醴。亦。相。似。文。字。不。同。記。

之者各異耳
此皆一物
掌其厚薄之齊以共王之四飲三酒之饌及后世子之飲與其酒
五齊正用醴爲飲者取隨情與酒味
后世子不常饌其饌食不必日殺之
具其餘四
凡祭配以粢共五齊三酒以實八母大祭三式小祭再式小祭壹式皆有酌數唯齊酒不式皆

酌器所用注尊中者數量之多少未聞鄭司農云三貳三益訓之也大祭天地中祭宗廟小祭五祀齊酒不貳爲尊者質不敢益也杜子春云齊酒不貳謂五齊以穀不益也其三酒人所飲者益也弟子曠曰周旋而貳唯嚙之視玄謂大祭者上服大

妻袁氏所祭也。中祭者。王服冕冕。冕所祭也。三貳再貳。一貳者。謂就三酒之尊而益之也。禮運曰。玄酒在室。醴醕在戶。棗醢在堂。澄酒在左。澄酒是三酒也。益之者。以飲諸臣。若今常醇尊也。祭祀必用五齊者。至敬。不尚味而貴多品。其
 禮酒。王所致酒也。王致酒。后致飲。夫婦之義。禮賢。

與王同體。屬也。亦因以少
貴。上曰西人。棄人。居士
賓客之禮。酒共后之。致飲于賓客之禮。醫醕精皆使其士奉之。
不涉者。涉曰。不涉曰。糟。后致飲無醕。醫醕不消者。
凡王之燕飲酒。共其計。酒正奉之。
共其計者。獻醕多少。度當足也。故書酒正。
無酒字。鄭司馬云。正奉之。酒正奉之也。
凡饗士庶子。饗

耆老孤子，皆共其酒，無酌數。要以醉爲度。羣酒之賜，頗皆有濫以行之之羞。法尊卑。凡有秩酒者，以書契授之。郎司農云有秩

酒正之出日入其成月入其要小宰聽之及用酒之多

酒正酒正月盛百於小宰
酒人掌爲五齊三酒祭祀則共奉之以役世婦
世婦調宮廟之官掌女宮之宿戒及祭祀比其
具酒人共酒因留與其義爲世婦役亦官連
共賓客之禮酒飲

酒而奉之。酒正使之也。禮酒饗燕之酒。飲酒食之酒。此謂給賓客之精王不親饗燕。不親食。而使人各以其爵以酬幣幣致之。則從而以酒往。

凡事共酒而入于酒府。

入于酒正之府。是王燕飲之酒。正當奉之。以入于酒正之府。以上。不。甘奉。賓客之東西亦如之。謂若歸饗飲之酒。亦自奉之。以上。不。甘奉。賓客之東西亦如之。謂若歸饗飲之酒。亦自

之。凡祭廟其酒以往小斂配賓客之饌酒刃女有奉之者以酒從往
 蠶人掌其王之六飲水漿醴涼醫醕入于酒府。王之六飲亦酒正常奉之醴醴清也鄭司農云涼以水和酒也
 玄酒涼今寒粥若棧飯難水也酒正不辨水涼者無厚薄之齊。其賓客

之稍禮。稍禮非隆宴之禮。留閭王稍所給賓客者。縣人所給。亦六飲而已。共夫人致飲于賓客之禮。清醑醕醢。而奉之。亦酒正使之。三物有清有醑。夫人不體王得備之說。飲醑

用酒者清也。凡飲其之食時。
月扣者料也不
凌人掌冰正歲十有二月令斬冰三其凌。
正歲季冬火星中大寒冰方盛之時春候曰火星中而寒暴退凌冰室也三之

周禮卷二

8

1154

三十五

朝日祀五帝則張大次小次設重幣重案合諸侯亦如之朝日春分祭日於東門之外祀五帝於四郊大司馬

張大次小次設重幣重案合諸侯亦如之朝日春分祭日於東門之外祀五帝於四郊大司馬

張大次小次設重幣重案合諸侯亦如之朝日春分祭日於東門之外祀五帝於四郊大司馬

張大次小次設重幣重案合諸侯亦如之朝日春分祭日於東門之外祀五帝於四郊大司馬

張大次小次設重幣重案合諸侯亦如之朝日春分祭日於東門之外祀五帝於四郊大司馬

張大次小次設重幣重案合諸侯亦如之朝日春分祭日於東門之外祀五帝於四郊大司馬

凡王之好賜其其貨財大司馬

凡王之好賜其其貨財大司馬

凡王之好賜其其貨財大司馬

凡王之好賜其其貨財大司馬

凡王之好賜其其貨財大司馬

凡王之好賜其其貨財大司馬

御二十七人從後所執其扇者五日而沐浴
其次又上十五日而沐浴云夫人如三公從容論禮

內小臣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命謂使令所為或言后出入則前驅若有祭祀賓客喪紀則執昭后之禮

事相九族之禮事正內人之禮徹后之祖後有好事于四方則使往有

好令於卿大夫則亦如之后於其族親所屬掌王之陰事陰令陰事謂見之事若令諸令世而不盡八則

閹人掌守王宮之中門之禁中門於外內為中若今宮門門司則云王有五門外曰皋門二曰雉門三曰庫門喪服凶器

不入宮潛服賊器不入宮奇服怪民不入宮喪服喪紀也凶器謂也喪服謂若喪甲者賊器謂之任器凡內人公器

賓客無帥則懸其出入三者之出入當須使有符節乃行卿則司農云公器將以時啓閉時謂凡外內命夫命婦出入

則爲之開辟行人使無干也內命夫掌門庭門庭謂大祭祀喪紀之事設門大祭祀喪紀之事設門大祭祀喪紀之事設門

外凡賓客亦如之寺人掌王之內人及女宮之戒令相道其出入之事而利之內人女宮也女宮利女之若有喪紀賓客喪紀之

事則帥女宮而致於有司有司謂佐世婦治禮事世婦二十掌內人之禁令凡內人吊臨于外則帥而往

立于其前而詔相之從世婦所屬若其族親立其前者族也內人六宮外命大夫也使重通王內外之命給小事者以

內豎掌內外之通令凡小事內豎六宮外命大夫也使重通王內外之命給小事者以若有祭祀賓客喪紀之事

則爲內人導內人從世婦有事於廟者內豎王后之喪遷于宮中則前導及葬執喪器以從遣車喪送者將葬初

九嬪掌婦學之灋以教九御婦德婦言婦容婦功各帥其屬而以時御教于王所婦德謂貞順婦言謂辭令婦

容謂婉娩婦功謂絲枲自九

嬪以下九而御于王所九嬪者既皆於四事又備於從人之道是以教女御也教各帥其屬者使亦九嬪與從于王所也燕寢

燕寢也勸也進勤王息亦相次飯凡事始御見之法月與居起其衆也早者宜先晚者宜後女御八十一人當九夕世婦二十七人當三

夕九嬪九人當一夕三夫人當一夕亦十五日而御云自漢後反之凡祭祀贊玉璽贊后薦徹豆蓬王后受委

孔子云日者天之地之理陰陽故月上屬爲天使婦從夫放月紀

周禮卷二

不敬故王爲王若有賓客則從后當喪大喪帥敘哭者亦如之亦從后帥敘哭也及祭之日蒞陳女宮之具凡內卷之物

世婦掌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帥女宮而灋灋爲養盛灋試也及祭之日蒞陳女宮之具凡內卷之物

也內卷謂掌帛隨于卿大夫之喪王使

女御掌御教于王之燕寢首飾御教防上之事諸者子以歲時獻功事絲枲成凡祭祀贊世婦助其帥大喪掌

沐浴王及后后之喪持哭哭謂從世婦而于卿大夫之喪從之數如

女祝掌王后之內祭祀凡內禘祠之事內祭謂六宮之中庫門戶掌以時招梗禴禴之事以除疾殃鄭大夫禮

而九嬪去之杜子春禮傳爲更玄謂梗禴未至也除疾殃女史掌王后之禮職掌內治之貳以詔后治內政內治之法本在逆內宮逆內宮書內令后之凡后之事以

禮從亦如大史之從於王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爲實杜子春禮傳爲更玄謂梗禴未至也除疾殃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婦式婦人事之儀灋法其用財貨數禮九嬪世婦皆及以絲之者

周禮卷第三

地官司徒第二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乃立地官司徒。使帥其屬而掌邦教。以佐王安撫邦國。教所以親百姓。訓五品。有虞氏五。而周十有二焉。據亦安也。百餘衍之。教官之屬。大司徒卿一人。小司徒中大夫二人。鄉師下大夫四人。上士

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族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師其也。引徒掌六。鄉師分而治之。二人者。共三鄉之事。相左右也。

鄉老。二鄉則公一人。鄉大夫。每鄉卿一人。州長。每州中大夫一人。黨正。每黨下大夫一人。族師。每族上士

一人。閭胥。每閭中士十一人。比長。五家下士十一人。者。掌鄉也。王置六鄉。則公有三人也。三公者。內與王論道。中參六官之事。外與六卿之教。其要爲民。是以屬之鄉。州黨族閭比。鄉之屬則正師胥皆其也。正之官也。師之言帥也。胥有才知之稱。戰師職曰。以官田半田實田收田任通郊之地。司勳職曰。掌六鄉之賞地。六鄉地在通郊之內。則居四同。師司農云。百里內爲六鄉。外爲六遂。

周禮卷第三

五三

周禮卷第三

五四

封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六人。徒六十人。聚土曰封。封疆。培及小封疆也。

鼓人。中士六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舞師。下士二人。胥四人。舞徒四十人。舞徒。給樂夜衛。舞者以爲之。

牧人。下士六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六十人。牧人。養牲於野田者。詩云。爾牧來歷。何牧何望。或實其隰。三十維物。爾牲則具。主牧公家之牛者。詩云。維爾震。牛九十其犖。犖者。九十其犖多矣。

牛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十人。徒二百人。充人。下士二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充。猶肥也。養牲而肥之。

載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六人。徒六十人。載。之官也。掌民而稅之。禹貢曰。冀州既載。載師者。國師。縣師。達人。均人。官之長。

閭師。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主。六鄉賦實之稅者。鄉官有州黨族閭比正。閭官者。徵民之稅。宜督其親民者。凡其賦實入大府。穀入倉人。

縣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主。天下土地人民已下之數。徵野賦實也。名曰縣師者。自六鄉以至邦國。縣屬中。鄉師司農云。四百里曰縣。遺之。蓋謂以物有所遺。遺。遺之。蓋謂以物有所遺。遺。遺之。蓋謂以物有所遺。

均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均。猶平也。主平土地之力政者。

師氏。中大夫一人。上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師。教人以道者之稱也。保氏。司護。司保氏。下大夫一人。中士二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六人。徒六十人。保。安也。以道安人者也。詩云。保氏司師。召公爲保。相成王爲左右。聖賢職此官也。

司諫。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諫。猶正也。以道正人行。

司救。中士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救。猶禁也。以禮防禁人之過者也。

調人。下士二人。史二人。徒十人。調。猶和舍也。

媒氏。下士二人。史二人。徒十人。媒。之言謀也。謀合異類使和成者。今齊人名。媒氏曰媒。

司市。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司市。市官。

周禮卷第三

五五